

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

信息发布单位	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修武分局	申请审查时间	2026年5月12日
信息制作科室	修武县环境监测中心	科室办公电话	0391-7192060
信息发布员	田野	办公电话	0391-7192020
审查内容（标题）： 《2026年4月份修武县环境质量》			
信息采集制作人员审核意见： 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、格式规范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。 签字：崔小青 2026年5月12日			
科室负责人审核意见： 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、格式规范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。 签字：康树根 2026年5月12日			
单位分管领导审查意见： 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，可以公开。 签字：刘建安 2026年5月12日			
单位主要领导审查意见： 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，可以公开。 签字：田国伟 2026年5月12日			

说明：(1)此表为发布政府信息前履行保密审查程序时使用；(2)提请领导审查时，一般业务信息由分管领导审查签字，重要信息由单位主要领导最终审阅签字(3)通过政府网站后台发布政府信息时，须将填制好的《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》拍照后插入Word文档，文档名称格式一律设定为：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，发布信息时，应将该文档作为附件插入所发布信息的底部左下方，并与正文用间隔线隔开。